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XYZH/2024BJAA11B0192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飞生物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2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智飞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保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智飞生物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智飞生物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智飞生物为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为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及下属五家全资子公司，下属五家全资子公司包括：北京智飞绿竹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安徽智飞龙科马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重庆智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智飞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重庆智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00%。

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的实际情况，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企业文化、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风险评估、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募集资金管理控制、资产管理控制、销售管理控制、采购管理控制、生产与质量管理控制、研究与开发管理控制、工程项目管理控制、关联方交易管理控制、对外担保管理控制、筹资与投资管理控制、子公司管理控制、信息披露管理控制、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内部控制环境

（1）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坚持“社会效益第一，企业效益第二”的经营宗旨，勇担“防未病治已病，守护人类健康”的使命，专注传染病防控，以“技术&市场”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诊断、预防、治疗协同发展，创新研发，服务民众，向着“打造世界一流民族生物制药企业”的愿景稳步迈进。公司长期重视诚信及合规经营企业文化的营造和保持，始终坚持“人品第一，能力第二；规范第一，业绩第二；诚信第一，利润第二；质量第一，速度第二；纪律第一，理由第二；集体第一，个人第二”的企业价值观，并通过高层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身体力行使其全方位

地有效落实。

（2）治理结构

依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治理。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各组织间各司其职，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责任部门，运行情况良好。

（3）组织架构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需要，公司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内审部、党委办公室、总裁办公室、战略发展中心、科研管理中心、临床研究管理中心、生产与安全管理部、国际事业部、市场部、医学部、商务部、运营管理部、质量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法务合规部、风险控制部、信息管理部、后勤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明确了管理职责和权限，部门内部进行了相应的职责划分，确保各项经济业务的授权、执行、记录以及资产的维护与保管分别由不同部门或个人在相互协作与监督的前提下高效完成。

同时，公司对下属公司按照其发展布局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并通过定期报告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调度、人员配备、财务核算等重大事项进行集中统一管理。

各部门、下属公司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并相互配合、相互协作、相互制约，形成了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4）内部审计

公司建立和健全了内部审计相关的制度与内部审计部门具体工作流程，构建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体系，并配备了专职的审计人员，保证了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内审部依法独立对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审计范围涵盖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

合理性、合法性做出恰当评价，对审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内审部及时向管理层、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并督促整改，进行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为公司管理层提供有用可靠的审计信息，为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5）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践行“人品第一、能力第二”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战略导向性的人力资源政策，从人力规划、招聘管理、人员培养、绩效管理、薪资福利、劳动关系等模块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持续秉持“公平公正、任人为贤”的选人观，通过校园招聘、社会人才引进、校企合作、实习生计划等全面建立多元化的人才储备与招聘计划，同时获批设立重庆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加快高层次人才的引进，激发自主创新活力。公司持续结合战略发展及个人发展需要，系统有序地提供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通过新员工培训、专业岗位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多个项目，不断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并且，根据管理及业务实际需要，制定了合理有效的绩效考评体系，通过可量化的考核目标，定期开展绩效考评、反馈，并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晋升机制和奖励机制，充分给予员工成长和发展的机会。

2023年度，通过人力资源工作的不断完善，目前公司人才队伍稳定，布局合理，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2、风险评估

公司通过对疾病流行周期、国内外疫苗行业发展趋势及环境变动的综合分析和判断，结合公司的优势和劣势分析，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整体目标，辅以具体策略、业务流程设计、责任划分等将公司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同时建立了规范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搭建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一线业务部门，业务部门严格遵守公司相关制度，规范行为，识别运营中的风险，相关风险及时与风险管理部门进行沟通；第二道防线：风险控制部及其他相关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定期对日常业务中的风险管理进行识别、预警和跟踪，及时报送至管理层；第三道防线：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及内审部，由内审部独立开展监督评价体系工作，制定相关评价制度、开展评价并出具审计报告，相关评价结果直接报送至审计委员会。从业务前线到高层管理职责明确、各司其职，有效配合全公司风险管理工作，以充分识别、分析、应对和监督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

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3、控制活动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确保经营管理得到有效监控，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均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根据不同业务流程，制定各业务、各岗位的风险控制要点，并根据对应的风险控制点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执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以形成相互制衡机制。目前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质量管理与生产、质量管理与业务经营等。

2023 年度，通过对不相容职务的不断梳理和完善，公司相关岗位职责权限、工作流程设置合理。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及责任等相关内容，要求公司内部各级人员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经办人员也应遵守公司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通过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公司在交易授权上采用了两种授权方式，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一般性交易采用向各职能部门、分管领导和总裁审批的授权方式；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增发股票等需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议。

2023 年度，公司各项授权审批程序合规，持续、有效运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要求。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网上银行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库存商品管理办法》、《销售费用管理办法（试行）》、《全面预算管理办法》、《会计核算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制度，健全和完善了会计管理流程。通过规范会计凭证、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流程，监督和控制会计核算及所反映的经济活动管理，保证相关业务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有效性。

2023 年度，公司持续加强财务会计核算，强化财务监督作用，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4）募集资金管理控制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2023 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资产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了资产采购、保管、使用、维护和处置等全资产生命周期的管理制度，各相关部门严格依照相关制度，对各项资产进行管理，及时防范资产管理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公司通过不断优化资产管理，提高资产管理效率和效能，降低资产管理风险事项。资产使用人员上岗前会进行相关操作培训，确保做到“三懂四会”。资产管理人员持续优化资产的保管、使用和维护等工作，加强设施、设备设计及使用过程中的节能减排管理，持续探索节能降耗的空间，有效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资产使用过程中的资源耗用及浪费情况，有效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资产监督人员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实物资产的直接接触，确保了各项资产安全完整。

2023 年度，公司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定的要求实施，各项资产安全完整。

（6）销售管理控制

公司结合经营目标、战略布局与市场实际情况，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销售管理办法体系与负责任营销制度，管理全体员工的营销行为，保证营销活动合法合规。

公司已建成全面覆盖全国、深入终端的独有营销网络体系，设置销售业务人员专门管理维护接种点，根据市场潜力、市场开发程度等制定任务指标，监督、管理销售任务的执行和达成。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员招聘、培训、考核和激励政策的制定，推动公司销售团队配置和结构的不断优化；市场部负责市场推广策略的制定、市场客户的开发、市场活动的组织、策划与管理，通过不断完善产品定位、加强推广范围布局、组织专业培训，助力专业学术平台的搭建和优化。面对推广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通过培训强化销售业务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学习，提升销售人员识别、抵御推广风险的能力；通过《公共关系互动行为指南》

的实施，提高员工合规及风险意识，降低业务经营风险；同时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推动建设和谐的学术交流环境，促进相关学术推广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有序开展。财务部及运营管理部负责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强化相关信用政策的管理，并及时进行对账、催收及清理，避免因应收账款引起的坏账损失、资金成本和管理成本的增加。

2023 年度，公司持续结合自身战略发展方向和业务特点，稳步调动销售业务人员、相关行政部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开拓性，夯实了销售体系和内部风险控制体系的建设，为公司销售业绩的达成提供了合理保障。

（7）采购管理控制

公司坚持以产品和服务质量为基础，针对经营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了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备品备件及其他物资采购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全面规范了供应商筛选、准入、使用、评估、维护和淘汰的管理环节，采购业务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流程规范展开。基于每年的生产计划、资金安排，公司合理制定了采购需求，在降低采购等相关成本的前提下，减少断货风险，保证公司采购计划、方式合理，物资供应不脱节。在采购执行过程中，根据业务实际情况持续完善文件体系，规范采购人员职责、采购物资范围等，并持续改进管理流程，加强供应商管理、采购验收、付款稽核工作，确保供应商稳定可靠，采购工作合规透明。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相关管理制度执行采购业务，持续与国内外多家优质供应商进行长期稳定的合作，进一步保障产品的生产与供应。

（8）生产与质量管理控制

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质量方针，严格遵循 GCP（药物临床试验管理规范）、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SP（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国家药品管理相关法规，严格执行药品各项质量管理规定，确保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健康运行，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

公司建立有完整的药品生产、流通质量管理体系，从生产、采购、运输、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均制定有严格的标准化程序，所有操作可实现追溯记录，确保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健康运行。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质量管理部门，负责质量管理相关工作。研产基地拥有现代化的疫苗生产用厂房、设备，配有专业尽责的人员团队，并严格按照经国家核准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标准进行生产和检验，生

产过程中持续加强变更、偏差管理,保证产品安全有效,质量符合各项管理要求。公司积极配合国家药监机构的检查工作,各项现场检查结果均为通过,产品至今无召回和处罚情况发生,批签发合格率一直保持 100%。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大型自动温控及监测药品冷藏仓库,组建了自有专业配送团队并配备疫苗温控专用冷藏车辆。同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冷链配送网络,形成了从进口、储存至配送全链条服务网络,疫苗冷链储存配送覆盖全国 31 个省份、直辖市及自治区。并且自建疫苗追溯管理系统,疫苗全程可追溯到最小包装,实现疫苗温度、流向全方位、全流程实时跟踪。

2023 年度,公司不断强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确保所有操作均可追溯,产品质量持续处于受控状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健康运行。

(9) 研究与开发管理控制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投资孵化为补”的创新策略,已经成功搭建九大研发技术平台,八大产品矩阵。依据行业专业规范及国际标准,公司建立健全研发管理体系,明确研发立项管理、项目管理、转产管理、接替管理、成果管理和奖励机制等相关要求与规范。不断加强创新力度、研发投入和人才储备,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增添了动能。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自主研发项目共计 31 项(不含新冠系列项目),其中处于临床试验及申请注册阶段的项目 17 项。公司自主研发的 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获批上市,26 价肺炎球菌结合疫苗临床申请获得受理,肺炎疫苗矩阵为不同年龄段和健康状况的人群提供了全面的保护选择;重组 B 群脑膜炎球菌疫苗进入 I 期临床试验,流脑疫苗矩阵内四价流脑结合疫苗与五价流脑疫苗的研发工作亦在积极推进中;组分百白破疫苗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为多联疫苗矩阵的研发突破打下坚实基础。

(10) 工程项目管理控制

公司针对工程项目全流程制定了《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完善了工程项目内部控制环境,增强了相关人员内部控制意识。

公司继续全面贯彻 ISO 管理体系标准要求,持续优化和规范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升 EHS 管理水平,使企业的管理更加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基于规范管理,公司持续推进各项目按期、有序布局:智飞生物北京研发中心再扩容,搭建创新产品孵化中心,智飞生物仓储物流基地扩建项目正式开工,北京智飞绿竹融兴街厂区土建顺利通过竣工验收等。在工程项目控制活动中,公司各部门不断

优化立项、设计、招标、建设、验收及施工合同管理等流程，并由内、外部审计对项目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进行监督，不断提高工程建设管理能力。

2023 年度，通过加强工程项目的内部控制，规范工程项目管理行为，公司工程项目质量及资金使用效益得到不断提高，有效提高了疫苗产业化能力，为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1）关联方交易管理控制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行为的公允性，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涉及事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执行、关联方的表决回避措施等作出详细规定。

2023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依照公司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以及关联交易不公允、不公平的情况。

（12）对外担保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程序、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机制等。

2023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业务发生。

（13）筹资与投资管理控制

为深化公司在生物制药方面的自研技术、产品布局，实现打造“世界一流生物制药企业”的发展目标，贯彻“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投资孵化为补”的创新策略，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有效的投融资决策体系，制定了投融资管理相关制度，对投融资管理的范围、决策权限、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规范。

针对筹资业务，公司设置了具体的权责分配和审批权限，确保公司所有的筹资活动均经过恰当的授权和审批，保障公司资金的正常周转，降低资金成本、减少筹资风险。针对投资业务，公司对投资管理的范围、审批权限、决策控制、投出控制、持有控制、处置控制、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规范，加强了公司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和管理。

2023 年度，公司筹资与投资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有效保证了投融资活动的规范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切实保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14）子公司管理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制度对子公司的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对子公司实施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核算口径，子公司定期向公司汇报相关经营数据、提交工作报告和经营计划；此外，内审部通过定期审计、专项审计等方式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指导和监督，确保管理层及时掌握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各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统一执行，不断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得到持续提高。

（15）信息披露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的传递、审核与披露的界定及相应的程序，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地控制。

2023 年公司共计披露 88 份公告及挂网文件，其中含 4 份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有关经营活动与重大事项状况。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高效的沟通渠道及机制，确保从信息收集、处理及传递能够合理地在内、外部进行及时、有效地沟通。

公司建立了多方式的员工沟通交流渠道，积极完善与员工的双向沟通机制，通过设立员工关系专员岗位促进沟通交流，举办管理人员会议定期沟通工作成果，借助“智飞生物”和“智飞智讯”微信公众号和内刊等平台展现企业文化，并建立公司信箱、总裁面对面活动，倾听员工的心声，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获得感。同时，公司持续优化投资者沟通渠道，以业绩说明会、电话热线、邮箱、互动易、长图看定期报告等多元化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023 年度，公司持续组织、优化信息沟通渠道，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强化了管理效率，促进了内部控制体系的规范执行。

5、内部监督

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监督体系，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及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合规制度体系，明确各级管理职责及监督程序，以防范与控制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持续改善。

公司内部审计采用日常监督审计和专项监督审计的方式，对日常财务报表、学术推广行为、宣传资料管理、内部质量管理体系、薪酬及绩效等多个项目进行全程跟进管控，在审计过程中对反舞弊等重要领域进行持续关注和检查。公司成立了合规委员会主席团及项目管理委员会，对相关经营活动提供合规建议，并通过合规培训、会议飞检的方式深入基层市场。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监督工作，设立公司信箱，对违规行为提供举报渠道，严厉打击涉及腐败、贿赂等不正当行为，树立企业清正廉洁之风。

2023 年度，公司内部监督机制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任何有关商业贿赂的法律诉讼。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及流程来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 \geq 利润总额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 \geq 资产总额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1.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经营收入总额 2%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 5%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 1.5%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错报<经营收入总额 2%

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 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而进行的差错更正；
-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
-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 ①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
- ③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性标准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发生的可能性等因素来确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

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包括但不限于）：

-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②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 ③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④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采取的措施

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发展过程中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业务及管理流程，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